

证券代码: 000933

证券简称: 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 2022-064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火股份”）董事会第八届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现场出席和视频出席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会议由董事长李宏伟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2年8月10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均为亲自出席，其中独立董事马萍女士、文献军先生、谷秀娟女士、徐学锋先生、黄国良先生视频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签字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066）。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

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67）。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和基建投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下发《煤矿防治水“三区”管理办法》和泉店煤矿的实际情况，泉店煤矿 22 采区东翼自二 1-22030 工作面中部以南区域和 21 采区自二 1-21010、二 1-21020 工作面中部以南区域均划分为太灰上段含水层禁采区。泉店煤矿传统井下局部治理方案已无法满足要求，必须实施深部采区地面区域治理工程，来确保泉店煤矿未来工作面布置以及采掘安全。公司将 2022 年度基建投资计划“泉店煤矿 22 采区东翼水害地面区域治理”调整为“泉店煤矿深部采区地面区域治理”，概算投资由 34,000 万元调整为 62,800 万元，增加了 28,800 万元。具体基建投资计划项目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对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增资权力的议案》

公司近期收到参股公司国能民权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权热电”）发来的《关于申请注入本金的函》，征求公司对民权热电进行增资的意见，经测算，如果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注资，公司应增资 4.19 亿元。鉴于民权热电持续亏损，公司决定不对民权热电增资。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同意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董事会第八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